



Solargiga Energy

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

757

8 46 ! 5

()

設 明 書

1. 本設計係根據「[建築師法](#)」及「[建築師法施行細則](#)」之規定，由本設計人負責設計，並由本設計人負責監工，其設計及監工之範圍如下：

2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之範圍包括：(1) 建築設計、(2) 結構設計、(3) 電氣設計、(4) 機械設計、(5) 衛生設計、(6) 消防設計、(7) 景觀設計、(8) 室內設計、(9) 其他必要之設計。

3. 本設計人負責監工之範圍包括：(1) 建築設計、(2) 結構設計、(3) 電氣設計、(4) 機械設計、(5) 衛生設計、(6) 消防設計、(7) 景觀設計、(8) 室內設計、(9) 其他必要之監工。

4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5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6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7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8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9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

10. 本設計人負責設計及監工之範圍，除本設計人另有說明外，均包括在內。